



徐霞客与文震孟

陶青

徵明的祖父。成化年间，徐颐聘请文洪到府上当塾师，一意教授族中子弟，制艺试帖，竞走科举之途。徐、文两家延续数代的通家之谊，由此肇始。

霞客绝意科举，原因比较复杂。仅就家族而言，根源在他这位先祖徐颐身上。徐颐热衷科举，全心训导子孙，希望他们京报连登黄甲，昭兹来许，绳其祖武。孰料天不遂人愿，徐氏家族的科举之路走得相当坎坷。徐颐长子元献虽中了举人，却在紧接着的会试中折戟沉沙，以身殉“考”，死时年仅29岁；长孙徐经受科举案牵连，被革去举人功名，郁郁寡欢，35岁资志以歿。血迹斑斑的科举遭遇，无疑给徐家裔孙造成了巨大的心理阴影，到了霞客这儿，便彻底与这条主流道路相决裂了。

文家的举业经营得也并不圆满。拿文徵明来说吧，曾经9次参加乡试，结果还是与举人无缘，最终以岁贡生的身份参加吏部考试，被授翰林院待诏，在翰林院里打杂度日。但与徐家不同的是，文徵明的直系裔孙中却出了个赫赫有名的状元郎，就是他的曾孙文震孟。天启二年(1622年)春上，文震孟在经历9次会试失利之后，终于在第10次会试中一举成功，并在殿试中蟾宫折桂，夺魁高中状元。崇祯初年，文震孟官拜礼部左侍郎兼东阁大学士，一时光前裕后，荣耀无限。

文震孟居庙堂之高，位列要津，是朝廷的显官。霞客一介布衣，朝碧海而暮苍梧，是个杖藜天下的自然之子。两者看起来像是两股道上跑的车，不可能走到一起，但结果却偏偏相反，两人同声共气，成为终生不渝的要好朋友。而且，两人在平等坦荡的交往中相互欣赏，更将弥足珍贵的世交至谊升华到了全新的高度。

说到霞客与文震孟的交谊，就得说文震孟被廷杖的事情。文震孟高中

状元那年的秋天，上疏弹劾魏忠贤，结果被天启帝打了八十大板，丢官罢职，受贬回到苏州老家。霞客闻讯，亲往探视。霞客是个寻常书生，属于“在野派”，但他具有浓郁的家国情怀，与黄道周、高攀龙、缪昌期等东林党人都是同道知己。廷杖事件发生后，霞客觉得文震孟与他的那些东林好友一样，豪气干云；他对自己这位通家之好身上这种刚正不阿的士大夫气概，赞赏不已。文震孟对这位比自己小12岁的徐家后生，一直也是心怀敬意、称颂有加，觉得霞客孤双履游天下，这种虽远必至、无险不履的雄迈壮举，称得上是千古奇人奇事！从那以后，两人时相唱和，书信往返也越发密切起来。

叁

药圃是文震孟在苏州的私家园林，简约疏朗、质朴素雅，文震孟住在园中一个叫清瑶屿的宅子里，宅子临水而建，四围花木扶疏，甚是幽静。

《秋圃晨机图》徐徐打开了，文震孟站在画前，仔细欣赏了起来。他既敬佩徐母的嘉德懿行，又为霞客满腔的孝母深情所感动。沉吟良久，转身铺开宣纸，磨墨濡毫，不一会一首七律一气呵成。这首题诗，文震孟写的是行书：

“斧柯何须副六珈，青裙白发自年华。堂阴晚树萱为草，篱落秋风豆有花。机杼一生修世业，家庭五岳助明霞。名驹汗血文孙似，灵种人言此渥洼。”

还是霞客熟悉的文氏书体，舒展洒落之际，不乏筋力和风骨，望去行云流水、满纸云烟。

写好题画诗，霞客又奉上一篇名为《豫庵徐公配王孺人传》的文章。霞客说这是请陈继儒为母亲撰写的传略，想央仁兄再悬灵腕，为母亲书写这篇传记之文。

听说是通隐山林的硕儒眉公的大

作，文震孟当即取过文章。看完了徐母的生平行状、特别是看到文中陈继儒所下的断语，“弘祖之奇，孺人成之”，文震孟内心受到了强烈的触动。他决定用家传的小楷书法，抄录这篇传记。文震孟对霞客说，令堂是天下母亲的楷模，非楷书，不足以表达对她老人家的敬意。

肆

转眼到了崇祯八年(1635年)，霞客开始盘点行囊，为酝酿已久的西南之行做起了准备。晴山堂石刻拓本肯定是要带上的，这册拓本荟萃了当朝80多位文章高手、书法名家的近百件墨宝佳作，内容都是赞美霞客祖上的诗文，当然也包括20多件关于《秋圃晨机图》的题咏——自从石刻拓本完成后，每次出游，霞客总不忘捎上这件镇宅之宝。

准备工作紧锣密鼓地进行着。这天，霞客正跟大儿子徐屹说着话呢，门夫拿来一封信。信是文震孟写来的：

“……行年耳顺，婚嫁都毕，即不能如仁兄五岳之游……无论富贵利达之想，不啻唾唾，即功名事业之念，亦直如泡幻矣！”

今岁杖履，游行何地？从前涉历，已大可观。今又汇成纪述，以导后游，以传千秋；使百世而下，知人间世固有地行仙人，不亦韵乎？如向所称庐山山顶上异人，言之犹足清我神骨……”

信写得简短，挥洒之间，依然一派风姿绰约的“文家书范”，而充塞其间的拳拳深情，尤令霞客感慨动容。时年文震孟62岁，虽贵为礼部左侍郎兼东阁大学士，却依然赞赏霞客登高临远的游历生涯，虽不能至，心向往之。

崇祯九年(1636年)，文震孟去世。同年，霞客竹杖芒鞋，开启自己生命中第16次，也是最后一次壮游历程——西南万里远征。

炉火的滋味

孙红卫

这两年，各种主打地锅风味的馆子在南京火了。地锅曾经属于小众美食，一般要老饕们到小巷子里去找，还要在某个“很懂”的徐州老友的带领下去——那神秘地像探宝一样去找——那时它是一种秘而不宣的美味，具有一定的“排外性”。对此嗤之以鼻的大有人在，因为这些店基本上属于小店、小经营，多是所谓的苍蝇馆子，似乎难登大雅之堂。不过，现在它们摇身一变，变得随处可见，似乎可以和前些年遍地都是的酸菜鱼店平分秋色了。这很干净，环境也收拾得一尘不染，做的东西花样也很多，不仅有鸡，还有羊肉、牛肉和鱼。

人们喜欢地锅，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它们自带的乡土气和炉火感。乡土气容易理解，因为它们的气质是粗犷的，不管是配菜、饼子，还是烹饪方式，都带着十足的乡野风——做菜的人甚至都不考虑用什么食器来盛这道菜，直接把锅就端上来了。走菜的方式就传达了一种天真、率直的情感。它们的摆盘是极简主义的，只是用一把绿油油的青葱和香菜，撒在上面水灵灵的，可爱得很。至于炉火感，指的是它们必须要有撩人的烟火——这一点也是不同的地锅店有分歧的地方。有的店用小锅，架在特制的架子上，一点儿火星也没有，只依靠原来的温度；有的店在锅的下面添了一个酒精燃料的巴掌大小炉子，不温不火地烧着；有的店直接将锅坐在了桌子上，下面烧的是煤气，火力足，还原程度高。不过，最地道的应该是在店里砌了一排排灶台的那种，灶台就是桌子，铁锅在里面，下面烧的柴火，下了单后，一个大妈过来一通操作，点火，炖鸡，下大白菜、木耳、黄菜，饼子现场贴，小鸡现场炖，一气呵成——这一类店比较少见，想必不好操作，运营成本也高。但是显而易见，它们的炉火感最强，滋味儿也最足。

这么吃地锅，也是一种地道的“围炉”。我们对炉火有一种近乎

潜意识的亲近感。一处炉火让人想起温度、安全和食物，这是一种来自史前的记忆，可谓根深蒂固。最近流行的“围炉”活动，和这种潜意识有不少联系。所谓“围炉”，本就是享受炉火的滋味，是件放松的事，形式可以千变万化：可以雅到焚香听琴，也可以俗到喝二两散白，吃一顿地锅鸡。一切都是为了和三五好友享受炉火，放松身心，白居易说“绿蚁新醇酒，红泥小火炉”，其实就是这种简单的快乐。范成大诗曰：“糟粕无烟雪夜长，地炉煨酒暖如汤。莫嗔老妇无盘飧，笑指灰中芋栗香。”讲的就是烧木头疙瘩取暖，温酒、烧芋头、栗子的情景，极其接地气，大诗人一点儿也不端着。

炉火之用，学问既简单又高深。我们中国人说起炉灶，实际上就暗示了炉灶在居住空间中的中心地位。只要这个位置发生了变化，就意味着全局发生了变化。在这里，炉灶类似于家居的提喻法，作为一个关键性的局部，代表了牵动整体形势的重要所在。相反地，炉子灭了被用来象征烟火不旺了，家里破落了，故而古诗文里冷炉的意象总会让人很伤感。对于炉火的好感，不独中国人有。英文中的“focus”(焦点)一词，追根溯源就会发现指的是“火”。在人类早期的居住环境中，“火”起着中心的地位，乃是生活空间的焦点。它可以出现在火坑中，可以出现在炉膛中，也可以出现在壁炉中。英文中常用“壁炉”(hearth)来表征“家”，比如：“hearth and home”，指的就是“家园”。炉火勾起的关于居家之温暖的联想，也常出现在他们的诗文中。19世纪，爱默生有一首诗中写道：

“雪橇和旅行者步履维艰，邮差

的脚步也迟迟不至。友人不在身边，

只有家人围坐在明亮的炉火边，封闭在

暴风雪环绕的私密中。”

外边是冰天雪地，里边是热烘烘的炉火，想一想就很美。

戒烟

刘耀佐

据说世上最容易的事，就是戒烟。马克·吐温有言，这件事，我一生做过很多次。如果有人问我，戒烟多少次了？确实不计其数。

上世纪80年代，我参加学校组织的教研活动，晚上几位老师一同吃饭，酒酣耳热，聊起吸烟的种种弊端，一致对香烟深恶痛绝。我们迅速达成共识，我负责起草戒烟协定，明确约定，从何时开始戒烟，违约者需罚款200元。为表决心，写下铮铮誓言：言之凿凿，断不食言！

协议起草后，大家签字画押。多年后，当年参与戒烟的周老师回忆道：刘校长(指我)专门起草了《君子协定》，依稀记得有“吾等四人，立志戒烟，信誓旦旦，不思其反”等语，规定，谁开戒，直接从工资里面扣钱！于是乎，我们从公开抽改为偷偷抽，每当发现有人，赶紧将烟头藏到裤兜里。烟没戒成却烧坏了好几条西裤。

左右为难，反复思量，决定不把路走死走绝。提醒自己，每天只抽三四根，不带香烟，也不带打火机，有人给，就抽一根。但是，坐办公室一上午，也没人敬烟，感觉六神不安。回家后，悄悄打开儿子的公文包，小心翼翼找出几根烟来，再按原样放好，如同当初他读书时“顺”我的烟一样。

有一次做CT，医生严厉警告我道：“您不能再抽烟了，‘肺纹理增粗’已成雾状啦！”医生的话，如当头棒喝，我又一次扔掉打火机，将剩余的香烟悉数上交。前年一天晚上，刚躺下，突然剧烈咳嗽，吐出来的全是血。惊骇不已，不敢声张。悄悄住院，一查：肺气肿。

戒烟这个话题，在我们家讨论了数十年。儿子为鼓励我戒烟，力劝我说：爸，烟不能再抽了，戒了吧。甚至拿出壮士断腕的决心，宣称：“您要是把烟戒了，我就戒酒！”我以沉默回应。

去年秋天，我收拾行李，抽完人生最后一根烟，内心平静宣誓：“灭此朝食。回头是岸。”接着直奔机场。至今，再未碰香烟。抽了几十年，戒了几十年，终于在古稀之年戒烟成功，“亡羊补牢，未为迟也”。



东郊晨光

陈亚诺 摄

奶奶家的礼拜天

小隐

老话说“玩在外婆家，吃在娘舅家”，童年的我却觉得奶奶家才是天堂。

奶奶家位于南京城南深巷，是儿时每个礼拜天的必去之地。以前从南门外进城的公交只有2路、16路、33路可选，最爱长辫子的33路电车。蓝白车身，两节车厢中间用手风琴音箱一样的黑色厚帆布相连，行驶时摇摇晃晃，还能从脚下缝隙看到后退的水门汀路面。电车行驶中不小心脱了轨，就戛然而止在原处，戴着白棉线手套的司机跳下高高的驾驶室，把沉重的“大辫子”正骨复位似地拽到电路上继续前行，为短途旅途平添一段插曲。

远远看到三新池浴室山墙式样门头，就该下车了。三山街公交站斜对面的望鹤岗，是通往奶奶家的巷口，四季水汽氤氲的老虎灶是标志。奶奶家在望鹤岗尽头的黑廊巷一号，一个院门东开下沉式小院。推开满是斑驳的老木门，迎头是一座残砖堆砌的花台，左手是别人家的后墙，右手是火车厢式一间套一间的三间小屋。地势凹陷，朝向不正，格局简陋，

一看就知是拼贴择拣、自食其力的平民人家。

院子不大，乐趣满满。一方花台，腊梅枇杷各占三分之一。余下空地，在几个叔叔关照下生动活泼。墙角置个架，破痰盂旧脸盆漏茶缸排列整齐，晾晒着各色风仙，早上露个面的太阳花，时下名贵时轻贱的多肉植物宝石花、炒菜随时可拍的葱蒜都有了位置。墙上扎几个钉牵根绳，蓼萝不声不响缘绳而上，隔几天就在颓圮的墙面上开几朵红艳艳的五星，郁郁葱葱。剩菜剩饭，花样翻新，有时是紫茉莉，专在夏夜晚饭送香；有时是菊花，下重阳的酒；有时吐粒西瓜子漫出一片绿映黄花，结几个不成器的秋瓜。

最记得搭架子种葫芦，农历三月三育种，出芽移到花台里，施肥浇水搭架任它攀附。花落子房膨出嫩绿的葫芦，堂兄堂妹每人挑一只中意的刻上名字，然后交给时间。每个礼拜天，大家集簇架下仰头检视，点评别人的，鼓励自己的，恨不得变身葫芦挂到架上亲自长一长。

院子里呆腻，和爸爸讨五分钱出去玩。老城是迷宫，金沙井、彩霞街、洋珠巷、伏魔庵……纵横交错百转千回，多少年以后才知道童年的探索只是在极小的范围里绕圈，当时却以为是壮举。口袋里五分钱的资产，不够去“杨福记”消费，只能在深巷小店的柜台成交一包“老鼠屎”。含着咸甜味交织的“老鼠屎”，穿梭在挂满衣物的竹竿下，看妇人淘米、老头逗鸟、小孩摘菜，听婆媳吵骂，水桶叮当撞击并壁，走街串巷营生的吆喝。

转进更窄的支弄，卵石铺路，墙多门少，左右屋檐夹着窄窄的蓝天，有一种远离人世的静谧。偶尔一扇院门虚掩，门缝里是红色雕花窗和繁盛花木。忍不住蹑手蹑脚进去张望，目光和角落藤椅上喝茶晒太阳的老头撞个正着。“你是哪一家的娃儿啊？”老头挺慈祥，可是缺牙的瘪嘴让我想起大人说的老拐子，赶紧撒腿转身。回到巷口，一仰脖把剩余的“老鼠屎”倒进嘴里，该回奶奶家吃饭了。

隔锅饭香，奶奶家的饭菜永远好吃。普普通通一锅米，奶奶煮就是

软不硬粒粒分明恰到好处。日常菜肴少有大鱼大肉，可是奶奶家的土豆丝总是脆而不糊，西红柿炒蛋酱汁浓郁，母鸡头碧绿碧绿，萝卜汤清甜可口。哪怕没有什么菜，奶奶也能用剩饭和两个鸡蛋炒出一道香喷喷金裹银的蛋炒饭，再用机轮酱油猪油虾皮青蒜调一大碗神仙汤，红红绿绿热气腾腾，害得我直气壮添好几次饭。奶奶的厨房简陋，煤炉、铁锅、砂锅子，油盐酱醋而已，但是记忆里菜蔬的滋味，今天现代化的厨房也无法完全重现。

奶奶家的礼拜天，已经是几十年前的往事，现在想起仍鲜明如蒸烟，开锅时团团拢上，半空中丝丝散逸。百年长巷，爷爷奶奶已经出境，只剩我们遗族还在途中。如今的老屋，在大规模的城市变迁中退缩到高楼影子里，近期听说地铁5号线拆迁波及于此，最后一点印证家族的实物恐怕也要失去了。幸好老人还为我们留下豁达与乐观，在血脉里。

